

佛山市民政局

对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190121 号的答复意见

黎桂萍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应对老龄化挑战，加快护理人员队伍建设的建议》（第 20190121 号）的建议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积极发挥统筹牵头作用，联合市卫生健康、人社、财政、教育等部门就相关建议深入调查研究，扎实推进办理工作。经综合各会办单位意见，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我市养老护理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近年来，本市老龄化进程不断加快，失能失智老人、空巢老人、高龄老人不断增多，专业化、个性化养老服务需求日趋增长。据初步统计，全市在院老人约 12000 人，为老人服务的一线养老服务工作约 2700 名，老人与护理人员比例约为 4:1。

（一）大力支持专业示范点建设。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推动职业院校养老服务类专业改革创新，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人才培养，我市大力支持医药卫生类职业学校开设

护理、康复技术等民生需求量大的专业。2016 年安排专项资金 100 万元支持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的护理专业示范点建设。2016 年该校护理专业（养老护理方向）被教育部办公厅、民政部办公厅、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批准为首批全国职业院校养老服务类示范专业点（教职成厅函〔2016〕31 号），护理专业现每年招生 300 人。

（二）构建中高职贯通人才培养。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坚持“以医疗服务为宗旨，以民生工程为导向”的办学理念，培养护理、药学及相关医学技能型实用人才。学校目前开设有护理、助产、中药、药剂、康复技术、中医康复保健专业在校生 2000 余人。其中护理专业是学校的核心专业之一。2018 年我市向广东省教育厅申请开展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高职学段 2 年的教学在试点中职学校进行），同年广东省教育厅批准我市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与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的护理专业开展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试点招生名额为 45 人，形成了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培养协同体系。

（三）加大政策资金支持力度。2013 年，我市印发《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佛府〔2013〕83 号），明确以企业为主体培养技能人才的宗旨，并相继制定出台《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规范我市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加强高技能人才选拔的通知》（佛人社〔2013〕312 号）、《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扶持

企业、商会和行业协会创办职业培训学校的通知》(佛人社〔2014〕141号)等政策,促进技能人才培养。建立政府、企业、劳动者、社会共同承担的多渠道人才培养投入机制,近年来,市、区财政不断加大技能人才培养资金投入,每年安排用于高技能人才培养的补贴资金总额超1000万元,2018、2019年市财政每年安排了“提升生活服务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专项经费”150万元,用于护理从业人员的职业培训。

(四) 抓好养老人才队伍继续教育提升。2018年市民政局联合省社会福利服务中心举办了一期继续教育培训(技能提高班)培训班,全市各养老机构共有70名工作人员系统学习了养老机构院感控制、认知障碍的护理、老年常见伤害的现场急救、老年人安全护理目标、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统保示范项目运行情况等业务知识。去年,我市还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与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九如老龄产业学院合作,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集中培训,共培训7期500人次。今年我市将继续加强养老服务专业队伍培养,联合省社会福利服务中心开展的护理人员技能提高班将于6月底开班,今年下半年市民政局安排了专项资金组织开展全市护理人员培训班。通过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相结合的培训课程,进一步提升护理人员的专业水平。此外,为推进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我市选取佛山市社会福利院、佛山市禅城区幸福颐养院先行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标准化试点,南海区发布了南海养老机构个人生活照料服务规范,市级正在筹划建立养老服务行业指

导机构。

（五）不断提升康复医疗服务能力。为满足人口老龄化对康复医疗、康复护理健康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我市切实推动实施《佛山市提高康复医疗服务能力工作方案》，以加强社区康复医疗护理工作为切入点，加强康复能力建设，完善保障机制，促进形成“大病在医院，康复回社区”的科学就医秩序，市一医院脑科康复医院、健翔医院等形成基层康复、护理特色。市康复护理培训基地推动开展社区康复护理项目，举办社区康复护理培训班，提高社区医务人员业务素质，丰富了社区卫生服务内涵。2018年3月，原市卫生计生局印发了《佛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加强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佛卫〔2018〕46号），明确了增加康复医疗资源、提高康复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完善康复医疗保障制度的工作目标，该《方案》的实施，进一步提升我市康复医疗服务能力，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需求。

（六）推行科学规范管理制度。从2017年起，我局联合公安、卫生、质监等部门开展了佛山市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健全完善养老机构服务人员配备、开展培训提升、规范服务流程、建立考核激励制度等。通过专项行动，我市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得到了明显改善，做到了《全国养老院服务质量大检查指南》基础性指标合格率达到90%及以上的项目不少于50个的优秀标准。目前，各养老机构结合实际，均建立了相应的机构章程和管

理制度，据实际工作需要的一线护理人员制定了合理的排班、轮班制度。加强信息化技术运用，提升养老服务水平，从2015年开始，我市积极推动养老综合服务信息平台建设，目前禅城、南海已建成区级居家养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三水采用省级养老服务平台，顺德、高明正在抓紧调研和构建中。信息平台进一步整合了为老服务资源，对接养老服务需求，同时在大数据的支撑下，实现养老服务机构的分层管理与人员分层管理，督促养老机构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七）发挥先锋模范带头示范作用。2018年，全市民政系统组织开展了职业道德教育和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活动，教育引导全市民政系统从业人员更好地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活动期间，全市民政系统围绕活动主题，开展了业务技能大赛、专题培训讲座、学习报告会、主题征文、先锋模范大讨论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和作风锤炼活动，充分发挥了学习教育的引导作用，提升民政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此外，全市各级民政部门围绕选树民政领域先进典型、先锋模范，组织开展了全市“民政开放日”、2018佛山民政开放月、寻找佛山“最美民政人”等活动。通过线下参观、市民互动、线上打卡与褒奖先进等多种方式，增强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对民政工作的了解，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汲取民智回应民生，促进全市民政部门和服务机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在2018年寻找佛山“最美民政人”活动中，佛山市社会福利院林苑玲、禅城区张

槎街道敬老院刘如珍、三水区社会福利中心黄结冰、顺德区颐养院梁佩玲等 10 名民政一线工作者入选佛山“最美民政人”，并在 9 月 13 日举行的命名及事迹分享会上接受命名、表彰，树立起行业标杆。2019 年 3 月，经省、市推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民政部评选，佛山市南海区民政局获得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佛山市顺德区颐养院副院长梁佩玲被评为全国民政系统先进工作者。

二、有关政策情况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 号）文件规定，国家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将职业资格纳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实行清单式管理，目录之外一律不得许可和认定职业资格，目录之内除准入类职业资格外一律不得与就业创业挂钩。养老护理员的职业资格已不包含在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中。各地区、各部门未经批准不得在目录之外自行设置国家职业资格，严禁在目录之外开展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工作。同时，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关于不再开展广东省民政行业养老护理员技能评价工作的通知》（粤民函〔2019〕767 号）精神，养老护理员不再进行技能评价和颁发评价证书。因此，按现行政策规定，我市不能开展养老护理人员的相关鉴定、认定和持证上岗等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市将结合你们的建议，不断完善养老护理人才培

养体系，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保障资金投入，抓好业务技能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健全对养老护理员的岗位补贴和奖励激励制度，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进一步提升我市养老服务水平。

最后，感谢你们对我市养老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佛山市民政局

2019年6月3日